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23-31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9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魏军、王宏安、杨守杰、寇望兴、刘中会、董敏、吴忠、鲁委、王红军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军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。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